

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

合同名称：关于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

合同编号：12N07556638120261002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广西壮族自治区戒毒管理局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采购计划号：广西政采【2026】3701号

住所：南宁市青秀区长湖路20号

供应商（乙方）：南宁市利东汽车维修有限责任公司

住所：南宁市青秀区长堽路96号

签订合同地点：南宁市

签订合同时间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按照并严格遵循自治区本级、南宁市本级及防城港市（含港口区、防城区）预算单位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征集公告、申请材料、入围公告等，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价格

序号	维修车辆	维修或保养项目	数量	单位	单价 (元)	车牌号码	维修金额 (元)
1	别克 大众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1	批	16366.5	桂AD393警 桂AFA1382 桂AD899警	16366.5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合同总价：（大写）壹万陆仟叁佰陆拾陆元伍角，（小写）¥16366.5元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方式：一次性付款

三、服务条款

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（保养）单。

甲方（章）	乙方（章）
年 月 日	年 月 日
通讯地址：南宁市青秀区长湖路20号	通讯地址：南宁市青秀区长堽路96号
法定代表人：	法定代表人：
委托代理人：	委托代理人：
电话：	电话：0771-2872898
开户银行：农行中鼎支行	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南宁东葛支行
账号：20007201040013382	账号：20009601040007581
邮政编码：	邮政编码：

